

110 年度臺南市中西北區國中特教資源中心

親子戲劇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. 110年度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推動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教工作計畫。
2. 110年度臺南市中西北區國中特教資源中心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提供本校特教班資訊，以利鄰近之國小特教學生及家長升學轉銜之參考。
2. 增進國小特教生家長了解職業教育課程之特色。
3. 提供學生職業試探機會，啟發學生職業選擇與認知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特殊教育輔導中心

六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延平國民中學

七、研習時間：預定 110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六）08:50~12:00

八、研習地點：延平國中勤學樓一樓會議室（臺南市公園路 750 號）

九、參加對象：1. 國小、國中特教班暨資源班學生及家長、教師。

2. 人數：因場地及材料準備限制，此活動錄取名額為 30 位。

十、活動內容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師	地點
08:50-09:00	報到	延中團隊	延平 跆拳道館
09:00-09:10	長官致詞	杜俊興校長	
09:10-10:30	親子戲劇活動	楊心柔老師、助理教師	
10:30-10:40	中場休息	延中團隊	
10:40-12:00	親子戲劇活動	楊心柔老師、助理教師	
12:00~	快樂賦歸	延中團隊	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 下午 4:00 前，以下列方式完成報名。

（備註：請務必於 110 年 21 月 日後收回信，或電話連絡告知，確定是否錄取本項活動？）

1. 教師請上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》報名。

2. 家長、學生請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)，並 e-mail 至林嘉珍老師信箱：

tnall1@tn.edu.tw，以利統計參加人數。（若人數超過，以報名順序為錄取原則。若因疫情影響會另行通知。）

連絡人：特教班林嘉珍老師【TEL：2514720 轉 153】

3. 參與本研習人員，請各校惠予公假登記，得於一年內擇無課時補休半日。

十二、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特教經費及本市相關經費預算下支應。

十三、本研習全程參與者，並得登錄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十四、本計畫呈臺南市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

110 年度臺南市中西北區國中特教資源中心
親子戲劇研習報名表

①學校名稱：_____

②特教業務承辦人：_____

③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姓名	陪同參加者 (親子關係)	聯絡電話	學生障礙類別
	()		
	()		
	()		
	()		
	()		
	()		
	()		